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王傑賢
電話：02-24301505-841
傳真：02-24327029
電子信箱：sweeting@ckjh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60257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徵文實施計畫(025711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有關教育部國教署（以下簡稱該署）性別平等教育議
題輔導群辦理「106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方案徵
文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該校）106年12月14日
高師大教育字第10610120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署委託該校教育學系楊巧玲教授執行「106學年度教育
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-課程與教學輔導組-
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」業務。
- 三、為因應12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程實施，發展素養導向性別
平等教育課程、教學與評量，以精進教學品質、提升學生
學習成效，本次徵文活動內容略以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

- 1、縣市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團員。
- 2、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輔導群縣市輔導小組成員。

（二）參加方式：個人或團體均可，團體作者以5人為限，並
可跨校或跨縣市參加。



(三)徵文規範：

1、課程方案以教育部(103.11)公布之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，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核心素養、學習主題、實質內涵(草案)為範疇，方案主題：素養導向性別平等教育課程、教學與評量之精進。

2、方案主題說明、徵文格式請參附件徵文實施計畫。

(四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07年3月8日(星期四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，寄件方式請參附件徵文實施計畫。

(五)評選方式：

1、第一階段：審查報名表與方案簡介之內容，符合主題條件者於3月19日(星期一)前以電話或電子信箱通知。

2、第二階段：邀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之專家學者與現場教師3-5位擔任評審，依據方案成果報告之內容進行審查。優選名單將於107年5月14日(星期一)公布於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群網站並函轉縣市教育局(處)發文公告週知。

(六)作品獎勵：

1、本徵文依國中及國小組分別擇優錄取課程方案10件，頒發作者獎狀乙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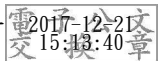
2、獲選者薦請縣市教育局(處)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給予敘獎。

3、參賽作品經評審委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認定優良者，得增加入選名額；未達獲選水準，得減少入選名額。

四、檢附徵文活動實施計畫乙份(含報名表等相關表單)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線

